

【高中生參訪申請說明】

為維持本系教學與研究運作之正常進行，並兼顧參訪活動之安全與品質，特訂定以下申請規範：

一、申請資格

本系僅受理高中學校正式申請，參訪活動須由校方教師全程帶隊與陪同，以確保學生安全及活動秩序。

二、申請時間

為利本系整體教學與人力調度安排，申請單位應於預定參訪日期前至少 2 個月提出申請，俾利審核與規劃；逾期恕難受理。

三、參訪時間限制

因人力與行政資源有限，且為避免干擾本系正常教學與研究活動，下述期間恕不開放參訪申請：
寒暑假期間/期中考及期末考期間/例假日
敬請申請單位配合安排適當時段。

四、人數限制與參訪內容

每場次參訪人數以 30 人以下為原則，以維持活動品質與安全管理。

本系實驗室設有高精密儀器設備，且多涉及進行中之研究計畫與安全管理規範，基於安全與研究環境維護考量，不開放實驗室參觀，敬請見諒。

五、校園導覽及博物館群參訪請依本校相關規定另行申請，詳見以下資訊：

臺灣大學校園暨博物館群導覽線上登記系統：<https://booking-campus-museum.ntu.edu.tw/>
台大訪客中心 <https://visitorcenter.ntu.edu.tw/Default.html>

六、聯絡資訊

參訪申請相關事宜，請洽本系窗口：楊小姐(3366-5121)

電子郵件：tzuying@phys.ntu.edu.tw

七、其他事項

本系得依教學、研究及場地實際狀況，保留調整或婉拒參訪申請之權利，敬請理解與配合。